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调整非个人投资者在代销机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5 月 28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37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调整非个人投资者在代销机构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限额起始日	2025 年 5 月 29 日		
	调整大额转换转入限额起始日	2025 年 5 月 29 日		
	调整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限额起始日	2025 年 5 月 29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		
	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限额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371	010288	003792	018953
该分级基金是否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限额	是	是	是	是

注：（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5 年 5 月 29 日起，本基金调整非个人投资者在代销机构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即非个人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代销机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下同）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 100,000 元。如非个人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代销机构单

笔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 100,000 元（不含），则 100,000 元确认申购成功，其余部分本公司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如非个人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代销机构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 100,000 元（不含），则对该基金的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不超过 100,000 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交易申请本公司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

（2）上述规则针对本基金 A 类、B 类、C 类、D 类份额合并计算进行限制。

（3）对于个人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以及所有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不受此次限制金额调整的影响，继续执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发布的《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限额的公告》中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限制性规定。

（4）本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等业务。本基金恢复或调整上述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38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sjyfund.com.cn查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投资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28 日